

南京威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威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投资产品，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审议相同事项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投资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转授权人士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审议相同事项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投资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

性好的低风险型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投资产品。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转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投资产品，总体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规范运行，并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专项意见的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威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